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鄭英杰
電話：(07)7995678轉3026
傳真：(07)7406580
電子信箱：gsdrwdm@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0406623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簡章1份(隨文引入)(14705403_10406623300A0C_ATTCH1.docx)

主旨：轉知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2015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教師增能學分班招生簡章」(如附件)1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04年11月25日羅中輔字第1040007965號函辦理。
- 二、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辦理「2015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教師增能學分班(中南區)」，為6學分之生命教育教師增能學分班，免收學分費，請踴躍報名參加。
- 三、另教育部以103年11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30135678A號令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並自107學年度依照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其中生命教育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為必修科目，爰請各普通高中務必協助校內教師儘先取得生命教育科專門科目認證或加科登記。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國中教育科、高中職教育科

